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常熟市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常政办发〔2019〕143号）以及《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特向社会公布住建局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五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中国常熟”政府网站www.changshu.gov.cn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电话：0512-51531198

一、总体情况

2019年，住建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苏州市委市政府和常熟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推进政务阳光透明，利用各类公开平台做好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为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新《条例》宣传教育培训情况。住建局积极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学习培训，做好新旧条例衔接过渡工作，确保新条例顺利实施。以新条例的宣传贯彻为契机，全面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情况。住建局畅通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方式和渠道，除在中国常熟政府网站开辟住建局专栏发布政府信息外，还通过市行政服务中心设立资料索取点、开通政务微博和政务微信等方式，发布权威信息，大力推进政务阳光透明，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2019年，在“中国常熟”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569条，利用“常熟住建”政务微信发布信息146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22条，“常熟房产”政务微信发布信息43条。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19年，住建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5件，其中信函申请数7件、网上申请48件、当面申请10件，内容涉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施工许可以及住房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等内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时答复。

（四）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性、日常性的工作来抓，建立和完善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到“三明确”，即明确信息公开范围、明确专人负责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各栏目、明确信息公开签批流程，形成层级联动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充分利用好网络这个平台，

积极发布各类信息，有效保证信息更新速率和数量。

2. 加强制度保障。对现有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研究，查找制度缺陷和管理问题，提出完善规章制度的意见及建议。一方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对制作形成或在履行职责中获取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加强公文起草程序公开属性规范化标注工作；另一方面健全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涉及其他行政机关的，与有关行政机关沟通确认，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准确。

3. 加大公开力度。按照“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的工作要求，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载体，推进重要决策、重要部署执行、行政执法信息、“放管服”改革、重点民生领域等信息公开，做到政府信息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公开，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依托“中国常熟”网站作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第一平台，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做到及时更新，严格审核，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的实效性、准确性。同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建立健全信访平台工作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平台诉求件办理工作，今年通过各类平台受理信访事项共13542件，其中12345热线6166件，数字城管4905件，寒山闻钟1364件，在线咨询216件，

12319热线281件，人民来访来电300件，市长信箱49件，政风行风热线11件，文明城市督办单11件，其他239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的规定，把政务公开纳入局属单位绩效考核体系，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机制，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估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等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4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1	1198
其他对外服务管理事项	32	-3	2495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14	0	174
行政强制	2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5	0	0	0	0	0	6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2	0	0	0	0	0	2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0	0	0	0	0	3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以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6	0	0	0	0	0	5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9	0	0	0	0	0	9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0	0	0	2	2	0	0	0	2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住建局主要还存在公开信息不够全面、工作形式过于单一、信息公开不够及时高效、内容仍需进一步充实、补充、完善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住建局将查漏补缺，继续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强化政务公开培训监督，提高工作人员思想认识，加强培训、管理，强化督查、考核，保障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二是拓展政务信息公开范围，认真查找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死角，逐步扩大政府政务信息主动公开范围，确保住建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三是创新政务信息公开方法，在继续做好网站维护管理的同时，积极与各媒体联系沟通，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发扬“热情服务、主动服务、优质服务、高效服务”的优良传统，坚持不断为社会提供更为优质的住建信息服务。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月23日